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文件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长住建发〔2022〕120号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关于印发《长沙市新建楼盘同步规划建设垃圾分类 集中投放点（厢房）指导意见》的通知

湘江新区开发建设局、各区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各房地产开发企业、各相关单位：

为提升城市环境品质，满足居民对环境质量新需求，进一步规范我市垃圾分类收集设施的建设管理，根据《长沙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2年长沙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等相关规定，

市住建局、资规局、城管局联合制定了《长沙市新建楼盘同步规划建设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指导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长沙市新建楼盘同步规划建设垃圾分类集中 投放点（厢房）指导意见

第一条 为深入推进我市生活垃圾分类“撤桶并点、定时定点”集中投放工作，切实提高居民源头分类参与率和准确率，防止依靠二次分拣提高厨余垃圾量，减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配备、桶边指导人员和运行维护经费投入，共同缔造“四精五有”美丽长沙，根据《长沙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2年长沙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等有关规定，参照国内生活垃圾分类先进城市的经验做法，制定本指导意见。

第二条 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新建楼盘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的规划审查，并对审查内容进行规划核实。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新建楼盘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的建设技术标准制定，参与竣工验收工作。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市本级新建楼盘的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的配套建设审批、验收工作。

区（县）住房城乡建设管理部门负责权限范围内新建楼盘的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的配套建设审批、验收工作。

第三条 新建楼盘应配套建设集中投放点（厢房），并与相应配套服务的小区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报建、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并交付使用。分批建设的小区第一批次建设的主体工程必须同步配套相应的集中投放点（厢房）和相关功能设施。

第四条 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按照便于投放、便于管理、便于收运的原则合理确定位置。根据住宅小区的空间布局、人口、垃圾日产生量等因素因地制宜、合理确定集中投放点（厢房）数量，每个集中投放点（厢房）建议服务 300 户左右或半径 150m 范围内左右居民家庭。

第五条 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用材、面积和功能要求：宜采用厢房设计，鼓励采用框架式轻钢结构，要求房体密闭性良好，设有遮阳遮雨棚、照明设备及垃圾分类宣传栏；地面硬化处理，做到防滑、耐磨损、耐腐蚀，做好雨污分流；主体材料应防腐、防火、耐用，鼓励采用轻钢主体结构 with 低碳可循环利用的环保材料；配置视频监控、电子显示屏、洗手池、灭蚊灭蝇灯；采取隔音减噪、除臭杀菌措施；场地面积原则上不小于 15 平方米（其中厢房房体建筑面积不小于 12 平方米）；按投放区、清洗区、可回收物整理区、工具区等功能分区；应符合卫生、消防、防震、节能、环保、方便的要求，除必要的垃圾投放口外尽量减少多余的窗户或排气孔，防止气味外溢，鼓励使用低耗节能物理除臭技术进行除臭杀菌，避免后期耗材和维护成本过高；外部装饰应与周围建筑及环境相协调。

第六条 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应有其他垃圾、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可回收物的功能区分标志，标志应符合《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19）规定，并保持清晰、完整。醒目位置须设置投放提示牌，标注投放时间、收运单位、收运时间、投放点（厢房）责任人及联系方式等内容。

第七条 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可结合住宅小区大件垃

圾、建筑（装修）垃圾暂存点和可回收物分拣中心等设施合并设置。

第八条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制定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建设标准并对外公布，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制定规划区范围内新建楼盘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的离界退让等规划技术标准。

新建楼盘应按要求进行规划方案设计，在开发建设时落实相关标准和要求。对于分区设置的新建住宅小区，应分别配置相应的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

第九条 新建楼盘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市和区(县)住房建设管理部门应当将新建楼盘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建设情况纳入房屋建设工程管理范围。

第十条 新建楼盘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厢房）的投资建设由房地产开发企业负责。

第十一条 居民应当按照《长沙市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指南》将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在对应收集容器内。

第十二条 本指导意见适用范围为长沙湘江新区（岳麓区）、芙蓉区、天心区、开福区、雨花区、望城区、长沙县。浏阳市和宁乡市参照执行。

第十三条 本指导意见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